

中国古陶瓷 文献校注

上卷



ZHONGGUOGUTAOCIWENXIAN
JIAOZHU

陈雨前 / 主编

CBS | 岳麓书社

中国古陶瓷 文献校注

上卷



ZHONGGUOGUTAOCIWENXIAN
JIAOZHU

主编 / 陈雨前 副主编 / 陈宁 邵校 马志伟

CTS |  岳麓书社 · 长沙

国家古籍整理出版专项经费资助项目

《中国古代陶瓷文献校注》编纂者名单

主 编：陈雨前

副主编：陈 宁 邵 校 马志伟

编 者：王琦珍 刘永红 刘 嵘 汪 婷
徐胤娜

审 稿：王琦珍 周荣林

前 言

中国古代重经史，轻理艺，这一思想导致中国古代陶瓷文献数量的稀少，又历经数百年的风雨洗涤，流传至今的更是凤毛麟角。据统计，1911年以前比较重要的陶瓷专论文献不过20种，包括《陶记》《阳羨茗壶系》《天工开物·陶埏》《陶冶图编次》《陶人心语》《陶说》《南窑笔记》《阳羨名陶录》《景德镇陶录》《景德镇陶歌》《匋雅》等。这些陶瓷文献记述了中国古代陶瓷的生产场地、制作工艺、风格特点等，还涉及与陶瓷有关的人物事迹、社会习俗、经济贸易、审美趣向等。它们对于梳理和明晰我国古代陶瓷生产的发展脉络，对于传承和保护我国传统的陶瓷技艺，对于发展和弘扬我国传统的陶瓷文化等，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对于了解和认识我国古代的经济史、思想史、文化史等，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可见，这些陶瓷文献在古陶瓷研究中至关重要，是陶瓷学习者和研究者的必读之书，常被传抄引用。为了方便阅读，古为今用，对这些陶瓷文献进行汇集整理和校注研究，很有必要，也尤为重要。

关于中国古代陶瓷文献的校注，目前已出现一些成果，如傅振伦译注的《陶记译注》《陶说译注》《景德镇陶录详注》，赵菁整理的《阳羨名陶录》《匋雅》，熊廖、熊微编注的《中国陶瓷古籍集成》，连冕编注的《景德镇陶录图说》，杜斌校注的《陶说》《匋

雅》，周思中主编的《中国陶瓷经典名著选读》等。这些成果为中国古代陶瓷文献的整理与研究做出了积极贡献，也为本书的编纂提供了重要参考。

本书编纂的主要内容和特色在于，对中国古代重要的陶瓷专论文献进行了系统汇集，并按文献作者和大致的成书时间顺序进行了编排；对每种文献的正文内容进行了标点；对每种文献的不同版本进行文字比对，文字不同之处作了“校记”；对文中出现的人名、地名、历史典故、专业术语、生僻字等进行了简要注释，以便读者查阅和利用。本书既可供陶瓷爱好者和研究者参引之用，也可作为高校陶瓷类专业教材之用。

关于本书编排的格式及其规则，需要说明以下几点：

(1) 本书共收录陶瓷专论文献 18 种，它们分别是：《陶记》《新增格古要论·古窑器论》《陶书》《天工开物·陶埏》《阳羨茗壶系》《颜山杂记·琉璃志》《陶冶图编次》《陶人心语选录》《陶说》《陶政》《清高宗咏陶诗录》《南窑笔记》《阳羨名陶录》《景德镇陶录》《陶阳竹枝词三十首》《景德镇陶歌》《匋雅》《斗杯堂诗集》，按照它们成书的大致时间进行排序。

(2) 本书校注的每种陶瓷专论文献所用底本和参校本明确，均在每种校注文献正文之前予以注明。

(3) 本书使用简体字编排。一般情况下，原文中的异体字直接改作通用字，缺笔的避讳字将笔画补足，但同音的避讳字和通假字保持原样不变。

(4) 为了保持尽量客观的态度，凡是有“校记”的内容，本书只作不同版本之间的文字比对，一般不作孰正孰误的判断。

(5) 关于文中需要注释的内容，本书一般只对其中关键的人名、地名、历史典故、专业术语等作简要解释。为了方便读者查阅，当要注释的字词重复出现在不同的校注文献中时，则重复注

释；当要注释的字词重复出现在同一种校注文献中，而此校注文献或是诗歌类文献，或内容较长，卷次较多时，则在必要时也适当重复注释。而当注释内容涉及不同的观点时，则简要罗列几种比较有代表性的观点，并根据自己所掌握的知识，适当加以佐证，表达出自己的倾向或看法。

(6) 本书对文中不易辨识的生僻字作了注音处理，其格式方法主要有四种：一是只有一个字是要注释和注音的生僻字时，其做法如“裾（音驹 jū）”；二是两个或多个要注释的字中，只有第一个字是要注音的生僻字时，其做法如“穀（音古 gǔ）击肩摩”；三是两个或多个要注释的字中，只有最后一个字是要注音的生僻字时，其做法如“鳧茈（音词 cí）”；四是两个或多个要注释的字中，连续两个或多个是要注音的生僻字时，其做法如“𩇑（音衢 qú）𩇑（音书 shū）”或“经策（音鹿 lù）醺（音叫 jiào）坛”。

本书编纂的分工情况是：全书由陈雨前显示负责整体的统筹规划，由陈宁、邵校、马志伟三人负责具体的编纂实施，由王琦珍和周荣林两先生负责统稿，最后由陈雨前、陈宁、邵校三人审订。

本书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了中国国家图书馆、清华大学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景德镇市图书馆、景德镇陶瓷学院、景德镇学院等单位的大力支持，尤其是在资料查检方面，它们提供了诸多便利。同时，本书的编纂，还受到学界同仁们的关心和帮助。对此，我们向这些单位和个人表示诚挚的感谢！另需说明的是，本书属于2013年度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资助项目成果，在编校出版过程中得到了岳麓书社的高度重视，尤其是责任编辑饶毅女士，为此付出了辛勤劳动。对此，我们深表谢意。

由于本书由多人校注而成，且多为青年学者，学术背景不尽一致，其校注内容难免会有不一致及错漏的地方，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5年4月26日

目 录

前言·····	0001
陶记·····	0001
新增格古要论·古窑器论·····	0011
陶书·····	0025
天工开物·陶埏·····	0087
阳羨茗壶系·····	0102
颜山杂记·琉璃志·····	0132
陶冶图编次·····	0141
陶人心语选录·····	0155
陶说·····	0216
陶政·····	0392
清高宗咏陶诗录·····	0462
南窑笔记·····	0588
阳羨名陶录·····	0611
景德镇陶录·····	0695
陶阳竹枝词三十首·····	0858
景德镇陶歌·····	0873
旬雅·····	0901
斗杯堂诗集·····	1101
主要参考文献·····	1184



【以康熙二十一年刻本《浮梁县志》为底本，以乾隆七年刻本《浮梁县志》、傅振伦《蒋祈〈陶记〉译注》本（简称为“傅注本”）为参校本】

景德陶，昔三百余座。^[1]埏埴之器，洁白不疵，故鬻于他所，皆有“饶玉”之称。^[2]其视真定红瓷、龙泉青秘，相兢奇矣。^[3]

【注释】

[1] 景德：指景德镇。汉晋时景德镇称为新平镇，唐为昌南镇。宋真宗景德元年（1004），因镇产青白瓷质地优良，遂以皇帝年号为名置景德镇，沿用至今。陶：窑。三国时期张揖撰、清代王念孙疏证的《广雅疏证》卷七上《释宫》：“甄、甸，窑也。……《大雅·绵》篇：陶复陶穴。郑笺云：复者，复于土上，凿地曰穴，皆如陶然。是陶即窑也。”昔：以前。

- [2] 埴 (音山 shān): 用水和土。埴: 黏土, 细腻的黄黏土。埴埴: 《老子》: “埴埴以为器, 当其无有器之用。”宋代童宗说所注的《柳河东集注》卷三十九《奏状二十一首·代人进瓷器状》: “埴, 音擅, 和土也。埴, 承取切, 黏土也。”疵 (音痴 chī): 毛病, 缺陷。鬻 (音玉 yù): 卖, 售。饶玉: 即景德镇瓷。古代的瓷窑一般“窑以州名”, 清代石华所著的《古玩正宗秘论》云: 定窑者, 乃宋北定州造。其他如“邢窑”、“邢瓷”、“汝窑”、“汝瓷”等即为此。景德镇, 宋元时期属饶州。据《景德镇陶录》卷五《景德镇历代窑考·唐》记载: “陶窑, 唐初器也, 土惟白壤, 体稍薄, 色素润。镇钟秀里人陶氏所烧造。《邑志》云: 唐武德中, 镇民陶玉者载瓷入关中, 称为‘假玉器’, 且贡于朝, 于是昌南镇瓷名天下。”故称景德镇瓷为“饶玉”。
- [3] 真定红瓷: 指定州红瓷。龙泉青秘: 指龙泉青瓷。据宋代庄绰《鸡肋篇》卷上记载: “处州龙泉县多佳树, 地名豫章, 以木而著也……又出青瓷器, 谓之‘秘色’, 钱氏所贡盖取于此。”

窑之长短, 率有规数。^[1]官籍丈尺, 以第其税。^[2]而火堂、火栈、火尾、火眼之属, 则不入于籍。^[3]陶甃食工^①, 不受艺佣, 埴赁窑家^②以相附合, 谓之甃。^[4]土坯既匣, 垛而别之, 审厥窑位, 以谨布置, 谓之障窑。^[5]兴烧之际, 按籍纳金, 窑牌、火历迭相出入^③, 谓之报火。^[6]一日二夜, 窑火既歇, 商争取售, 而工者择焉, 谓之栋^④窑。^[7]交易之际, 牙侩主之, 同异差互, 官则有考^⑤, 谓之店簿。^[8]运器入河, 肩夫执券, 次第件具, 以凭商算, 谓之非子。^[9]其窑之纲纪大略有如此者。^[10]

【校记】

① “工”, 乾隆七年本为“土”。

- ②“家”，乾隆七年本为“主”。
- ③“迭相出入”，《傳注》本改为“迭相出示”。
- ④“工”，乾隆七年本为“土”。“栋”，乾隆七年本改为“拣”。从文意看，应为“拣”，即“分拣”之意。
- ⑤“官则有考”，“官”为乾隆七年本所补。

【注释】

- [1] 甓（音闯 chuǎng）：当时窑之规格的一种计量单位。
- [2] 籍：登记。第：评定。
- [3] 火堂：亦称“火膛”，即“燃烧室”，窑炉的组成部分。火栈：火路。火尾：窑后室烟道。火眼：柴窑的投柴孔穴。籍：账簿。
- [4] 甿（音萌 méng）：《说文》：甿为田民，即农民。佣：雇佣。相附合：指搭烧。
- [5] 匣：匣钵，一种盛装瓷坯入窑焙烧的耐火容器。其功能主要是防止气体及有害物质对坯体、釉面的破坏及污损，不但起到防灰掉渣的作用，而且也使坯体受热更为均匀。垛：堆积。障窑：又称“满窑”、“码窑”，把各类坯件装匣，根据不同火候要求放置在窑内不同位置。
- [6] 窑牌：官府所发的牌照，类似于今天的经营许可证。火历：载明所烧瓷器的品种、数量及烧成过程的凭证。
- [7] 栋窑：又称“选瓷”，即把出窑的各类陶瓷按等级、品种、优劣分门别类进行整理。
- [8] 牙侩：中间人，经纪牙行。考：考核，稽查。
- [9] 运器入河：古代景德镇瓷器运输主要以水路为主。河，即今天的昌江。券：载有品名、数量的凭证。次第：依次登记。
- [10] 纲纪：制度。

若夫浙之东西，器尚黄黑，出于湖田之窑者也。^[1]江、湖、川、广器尚青白，出于镇之窑者也。^[2]碗之类，鱼水、高足，碟之发晕、海眼、雪花，此川、广、荆、湘之所利。盘之马蹄、槟榔，盂之莲花、耍角，碗碟之绣花、银绣、蒲唇、弄弦之类，此江浙、福建之所利。^[3]必地有择焉者。则炉之别：曰猊，曰鼎，曰彝，曰鬲，曰朝天，曰象腿，曰香奁，曰桶子。瓶之别：曰觚，曰胆，曰壶，曰净，曰梔子，曰荷叶，曰葫芦，曰律管，曰兽环，曰琉璃。^[4]与夫空头细名，考之不一而足，惟贩之所需耳。^[5]两淮所宜大率皆江、广、闽、浙澄泽之余，土人货之者，谓之黄掉。^[6]黄掉云者，以其色泽不美而在可弃之域也。所谓器之品数，大略有如此者。^[7]

0004

【注释】

- [1] 浙之东西：即指浙江东西两路。《景德镇陶录》卷五《景德镇历代窑考·宋》：“湖田窑，镇河南岸口有湖田市，元初亦陶。土埆垆，质粗，多黄黑色，即浇白者亦微带黄黑。当时浙东西行之，器颇古雅。”
- [2] 青白：青白瓷，后世称为“影青瓷”。指瓷胎洁白，瓷釉透明度高、光泽度好、白中泛青、青中泛白的瓷器。镇之窑者：指景德镇窑。
- [3] 碗之类……福建之所利：此两句叙述在各地销售量甚好受当地人欢迎的碗、碟、盘、盂四种商品的品种名目。大致分为三类：一是按造型特征命名，如：高足碗、马蹄盘、耍角盂等；二是按图案纹饰命名，如：鱼水碗、海眼碟、雪花碟、莲花盂等；三是按装饰手法命名，如：绣花、银绣、蒲唇、弄弦的碗碟等。
- [4] 则炉之别……曰琉璃：此两句叙述的是炉和瓶的种类名目。其

中有仿商周铜器的炉、瓶，则以铜器的名称命名，如鼎、彝、鬲、觚等；有以器形（含局部象形）命名的，如象腿炉、桶子炉、胆瓶、葫芦瓶、兽环瓶等。猊（音尼 ní），即狻（音酸 suān）猊，“狮子”的别称。

[5] 与夫空头细名：傅注本释“空头”为“空头瓶”，但根据下文“惟贩之所需耳”可以推测，瓷器的命名要看商贩的需要。换句话说，什么名字更受顾客青睐，商贩就把瓷器命什么名，即便名字并不切合瓷器的特征。故称这些“考之不一而足”的名字为“空头细名”。现在的陶瓷商贩亦如此。

[6] 大率：大概。澄泽之余：指淘汰所剩下的。货：售卖。

[7] 品数：品种。

至若冬泥冻脆不可以烧，坯陶既就复不易操^①，则有火房。火事将毕，器不可度，探坯窑眼，以验生熟，则有火照。^[1]

【校记】

① “操”，应作“燥”，“干燥”之意。

【注释】

[1] 度：检验。窑眼：火眼，探窑的孔穴。火照：据《景德镇陶录》卷四《陶务方略》载：“本烧户亦有自试火照之法。盖坯器入窑，火候生熟究不可定，因取破坏一大片中挖一圆孔，置窑眼内，用钩探验生熟。若坯片孔内皆熟，则窑渐陶成，然后可歇火。”

进坑石泥，制之精巧，湖坑、岭背、界田之所产已为次矣。^[1]比壬坑、高砂、马鞍山、磁石堂厥土、赤石，仅可为匣模，工而杂之以成器，则皆败恶不良，无取焉。^[2]攸山山槎灰之，制砬者取之，

而制之之法，则石垩炼灰，杂以槎叶木柿，火而毁之，必剂以岭背釉泥而后可用。^[3]或覆、仰烧焉。^[4]

【注释】

- [1] 进坑：地名，即今浮梁县湘湖镇进坑村。石泥：瓷泥。石，即瓷石。湖坑、岭背、界田：均为地名，今属景德镇。
- [2] 壬坑、高砂、马鞍山、磁石堂：均为地名。高砂，即今浮梁县王港乡高沙村。马鞍山，即今景德镇市区马鞍山社区，古代为制匣原料的重要产地。壬坑、磁石堂，不详。模：模子，瓷器批量生产时使用的泥质内范。
- [3] 攸山：山名。槎（音茶 chá）：树木的枝丫，这里指松枝和其他杂枝叶。釉：同“釉”，指覆盖在陶瓷、搪瓷表面的玻璃质薄层。石垩：“石灰”的别名。垩，白土。
- [4] 覆、仰烧：即覆烧、仰烧，为瓷器烧造的两种基本方式。

陶工、匣工、土工之有其局，利坯、车坯、釉坯之有其法，印花、画花、雕花之有其技，秩然规制，名不相紊。^[1]

【注释】

- [1] 陶工：此处指陶瓷成型过程中的各类专业技工。匣工：制作匣钵及相关器物的工人。土工：指从事制瓷、配釉等初期原料开采、瓷（釉）泥制作等各过程中的工人。利坯：修坯。车坯：利用陶车拉坯。釉坯：在坯体上施釉。印花、画花、雕花：均为陶瓷装饰技法，三者构成了陶瓷装饰的基本技法。印花，用带图样的陶范压印。画花，指在坯体和瓷胎上作画。雕花，指用刀雕或刻的方式在坯体上刻划图案。紊：乱。

窑有尺籍，私之者刑。础有三色，冒之者罚。^[1] 凡利于官者，一涉欺瞒，则牙、商、担夫一例坐罪，其周防可谓密矣。^[2]

【注释】

- [1] 尺籍：一般指书写军令、军功等的簿籍。据《史记·循吏列传》记载：“（子产为相）五年，士无尺籍，丧期不令而治。”此处指登记有各窑场营业情况的账簿。三色：指分多个等级。
- [2] 牙：牙侩，中间人，交易经纪人。

夫何昔之课赋优裕，而今之事于此者常怀不足之虑也。宪之头子，泉之率分，统制之供给，经总之移用，州之月桩、支使、醋息，镇之吏俸、孤遗、作匠，总费月钱几三千余缗。^[1] 而春秋军旅、圣节、郊祀、赏赉、试闈、结葺犹不与此，通融计之，月需百十五缗。^[2] 则权官可以逭责，反是则谴至矣。^[3]

【注释】

- [1] 宪：宋代官名，即诸路提点刑狱公事，相当于后世的按察司之职。头子：唐宋时按一定比例在法定租赋外加收的或在官府出纳时抽取的税钱，为附加税的一种。宋代汪应辰《论勘合钱比旧增重疏》：“谨按人户输纳官物，以钱陌取之者，曰头子钱……头子钱，本起于除陌钱，盖唐五代不得已之政，本朝因循未能尽革。”亦省称“头子”。宋代叶适《经总制钱一》：“其时所在艰窘，无以救急，故减役钱，除头子，卖糟酵以相补足。”《续资治通鉴·宋神宗熙宁七年》：“役钱每千纳头子五文，凡修官舍、作什器、夫力、犍载之类，并用此钱。”泉之率分：即铸钱司之“率分钱”。“泉”即“泉司”，指“饶州提点坑冶铸钱司”。统制：宋代驻防地方高级军官。经总：宋代

官名。月桩：月桩钱，是南宋时特有的附加税的一种，为南宋宰相吕颐浩于绍兴年间所创，所收税款专供于军队。醋息：宋代向酿醋、售醋业征收的一种营业税。作匠：各作工匠（的工资）。缗（音民 mín）：原指用于串铜钱的绳子，一千文为一串。此处为量词，即一缗为一千文铜钱。

- [2] 圣节：皇帝生辰。郊祀：古代于郊外祭祀天地，南郊祭天，北郊祭地。《汉书·郊祀志下》：“帝王之事莫大乎承天之序，承天之序莫重于郊祀……祭天于南郊，就阳之义也；瘞地于北郊，即阴之象也。”赏赉：赏赐。试闱：科举考试的考场，在此指组织科举考试所需要的开销。结葺：兴建和修缮。
- [3] 遁（音换 huàn）：逃避。谴：责备。

0008

予观数十年来官斯去者，无不有州家挂欠之籍。尝推求其故，则有由矣。窑家作辍，与时年丰凶相为表里，一也。^[1]临川、建阳、南丰，他产有所夺，二也。^[2]上司限期稍不如约，则牙校踵门以相蠹蚀，三也。^[3]狱失其校，权官散分，迩来猾商狡侏，无所惮布，四也。^[4]土居之吏，牢植不拔，殆有汉人仓、库氏之风，五也。^[5]官之懵者，吏掣其肘，一有强明自任，则吏结豪狙之民，诡辞上官，必使惩之更而后已。^[6]官不少察，事势轻矣，此重可为太息者也。^[7]

【注释】

- [1] 作辍：营业或歇业。丰凶：南宋时天下动乱，战事蜂起，殃及百姓，加之天灾，故为“时年丰凶”。
- [2] 临川、建阳、南丰：均为地名，是南宋时期知名兴盛的窑场。
- [3] 牙校：官府衙役、校吏。踵门：登门。蠹蚀：蛀蚀，侵蚀。蠹